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江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序号** | **公开事项** | | **公开内容** | **公开依据** | **公开时限** | **公开主体** | **公开渠道和载体（“■”表示必选项，“□”表示可选项）** | **公开对象** | | **公开方式** | | **公开层级** | |
| **一级事项** | **二级事项** | **全社会** | **特定群体** | **主动** | **依申请** | **市级** | **县级** |
| 1 | 法规政策 | 国家层面法规政策 | 1.《国有土地上房屋  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； 2.《国有土地上房屋  征收评估办法》； 3.《关于推进国有土  地上房屋征收与补  偿信息公开工作的  实施意见》； 4.《关于进一步加强 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  收与补偿信息公开  工作的通知》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及房屋征收部门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√ |  | √ |  |  | √ |
| 2 | 法规政策 | 地方层面法规政策 | 1.地方性法规； 2.地方政府规章； 3.规范性文件。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及房屋征收部门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√ |  | √ |  |  | √ |
| 3 | 征收 | 启动要件 | 征收项目符合公共利益的相关材料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■依申请答复公开 |  | 申请人 |  | √ |  | √ |
| 4 | 征收 |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|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■依申请答复公开 |  | 申请人 |  | √ |  | √ |
| 5 | 征收 | 房屋调查登记 | 1.入户调查通知； 2.调查结果； 3.认定结果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及房屋征收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 | 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 | √ |  |  | √ |
| 6 | 征收 | 房屋征收补偿方案拟订 | 1.论证结论；  2.征求意见情况；  3.根据公众意见修改 情况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；征求意见期限不得少于30日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√ |  | √ |  |  | √ |
| 7 | 征收 | 房屋征收决定 | 房屋征收决定公告（包括：1.房屋征收补偿方案；2.房屋征收补助、奖励政策和标准；3.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权利等事项）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作出房屋征收决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 | 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 | 在征收范围内 | √ |  |  | √ |
| 8 | 评估 | 房地产估价机构确定 | 房地产估价机构选定或确定通知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协商选定或随机确定后5个工作日内 | 市（区）房屋征收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 | 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 | √ |  |  | √ |
| 9 | 评估 | 被征收房屋评估 | 分户的初步评估结果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作出提交分户的初步评估结果后5个 工作日内，公示期限不得少于15日 | 市（区）房屋征收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 | 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 | √ |  |  | √ |
| 10 | 补偿 | 分户补偿情况 | 分户补偿结果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 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| 市（区）房屋征收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 | 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 | √ |  |  | √ |
| 11 | 补偿 | 产权调换房屋 | 1.房源信息； 2.选房办法； 3.选房结果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| 市（区）房屋征收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 | 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 | √ |  |  | √ |
| 12 | 补偿 | 房屋征收补偿决定 | 房屋征收补偿决定公告。 | 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关于推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 | 作出补偿决定后5个工作日内 | 市（区）人民政府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□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\_ |  | 在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 | √ |  |  | √ |